

普建委〔2020〕71号

关于同意中山北路（金沙江路-光复西路） 地面道路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上报中山北路（金沙江路-光复西路）地面道路改建工程初步设计方案情况的请示》（普建设中心〔2020〕18号）收悉（以下简称“初设”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工程初步设计方案。该项目北起金沙江路，桩号 K0+21.655，南至光复西路，桩号 K0+920，规划红线宽度为 60—86m，实施范围为道路两侧辅道，实施道路长约 677.43m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：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，设计速度 30km/h，同意路面结构的计算荷载标准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内容，包括道路工程、雨污水排管工程、附属工程等。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道路西侧 K0+21.655—K0+340.455、K0+561.374—K0+920 拟增设一条机动车道，改建后辅道宽度为 5—6m，人行道宽度为 2.5—3.8m。

道路东侧 K0+600.856—K0+901.120，翻挖辅道和人行道路面结构。

（二）排水工程

1. 雨污水管道

中山北路（金沙江路—光复西路）利用现状 DN600—DN1800 合流管道。

2. 泵站工程

保留曹家巷截流泵站，废除曹家巷合流泵站。

3. 雨水口及雨水连管设计

根据《雨水口标准图》新建雨水口及连管。

四、批准工程总投资概算为 19005.5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871.08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73.59 万元，预备费 52.23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17908.6 万元。本项目采用代建制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，严格按照项目基建程序做好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、文明施工措施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该工程项目顺利完成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2020 年 8 月 19 日

抄送：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0 年 8 月 19 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